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建函〔2020〕556号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对中山市十五届人大七次会议建议 第 2020009 号的答复

吴红卫等代表：

你们提出的要求推动老旧小区天然气改造，打通居民用气“最后一公里”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该建议从清洁、安全、费用低和方便角度对管道天然气和液化石油气进行了充分的分析，肯定了管道天然气替代液化石油气的好处，并具体分析了推动老旧小区加装燃气管道所面临的困难，提出了加大宣传力度、简化工程规划报建和工程施工报建流程等建议，为推动老旧小区加装燃气管道工作提供了宝贵意见。

对此，我局高度重视，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多次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部署，明确了工作思路和措施，并对老旧小区加装燃气管道进行了实地调研，要求管道燃气公司认真进行研究分析，积极落实。

一、我市天然气使用现状

加快推进老旧小区加装燃气管道，对改善我市用能结构、减少大气污染、提升人居环境质量具有重要作用，能够有效降

低燃气安全事故的发生。截至 2020 年 8 月，全市共建设高压及次高压天然气管道 133 公里，建设市政天然气管道 2568.65 公里，市政主干燃气管网已覆盖全市域范围，管道天然气普及率为 44.5%。但如同建议中所提，推动老旧小区加装燃气管道困难重重。截至目前，各镇街已累计完成 159 个既有未安装管道天然气的旧小区加装管道天然气工程并具备居民报装条件，完成改造约 69188 户。因此要提高居民使用天然气使用率，推进旧小区天然气改造工作，让这一部分居民也能用上天然气是较为合理的做法。

二、多措并举，加快天然气管道发展

（一）积极推进未配套管道燃气居民住宅小区的建设工作

1、从相关政府职能部门工作出发，统一规划部署，印发《中山市未配套管道燃气居民住宅小区开通管道天然气工作方案》，加快推进该类小区开通天然气工作。同时，要求管道燃气经营企业抽调企业骨干力量成立专项小组，负责统筹推进旧有小区天然气改造工作，让更多的旧有小区尽早能用上清洁、优质的天然气。

2、尽快解决市政燃气管道报批报建依据问题。长远布局，抓住新一轮中山市国土空间编制规划机遇，加快推进《中山市燃气工程专项规划（2020-2035 年）》编制工作，统筹全市城镇燃气近远期发展。着力近期，编制我市近期燃气工程建设规划（编制期限为五年），将中山市具备加建条件的未配套管道天然气居民小区及近期急需建设的管道燃气项目纳入规划中进行

优化布局，有效解决市政燃气管道报批报建依据问题，并指导中山市域天然气管网系统优化及旧管网升级改造。

（二）按“成熟一个、改造一个”的思路，全力推进旧小区管道燃气建设工作

目前，管道燃气公司已配合各镇街完成调查符合条件的未安装管道天然气的居民小区清单，并与社区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筛查，明确小区年度建设计划。今后将按“先易后难、有序推进”的原则，力争3年内对全市范围内80%未安装管道天然气的居民小区完成加装管道天然气工作并达到居民报装条件。计划2020年完成老旧小区燃气改造红线外配套市政燃气管道约29.8公里，完成未配套管道天然气居民小区加装天然气工程约2.1万户并达到居民报装条件，让广大市民用上安全、环保、经济的管道天然气，提高市民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三）强化宣传，全面提升老百姓用气安全意识和满意度

1、全面提高燃气用户安全使用意识。一是持续将燃气使用安全宣传纳入每年安全宣传月工作重点内容。采取职能部门和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联合举办宣传活动的方式，指导各镇街加大燃气安全知识的宣传力度。二是通过印刷宣传册、宣传单张及宣传海报等燃气宣传资料方式，提高市民正确使用燃气的技能和自防自保应急处理能力，强化燃气企业、燃气供应站的安全生产和服务意识。同时，扩大宣传渠道，在电台、报纸和微信平台等媒体同步进行安全知识宣传，以多种途径传递燃气安全使用知识，强化宣传效果。

2、加强政府部门信息公开工作。通过我局政务网、微信公众号及各类多媒体等平台加强价格政策信息、收费目录清单、燃气政策、燃气收费项目及燃气申报服务指引等方面内容的公开和宣传，做到信息、收费公开透明，形成全社会共同监督燃气经营企业各项行为的氛围，积极引导居民开通管道天然气。

（四）明确改造天然气旧小区范围，避免资金浪费

印发《中山市未配套管道燃气居民住宅小区开通管道天然气工作方案》，明确已纳入城镇改造计划、拟通过拆除重建（改建、扩建、新建）实施的居民住房；以居民自建住房为主的区域和城中村；产权不明晰的建筑物；砖混结构和砖木结构建筑物；燃具设置在卧室内、厨房无直通室外窗户及开放式厨房的居民用户等不具备通气条件的居民用户，不纳入老旧小区加装天然气管道工程范围。

（五）推进和优化营商环境，全力提升燃气建设项目办理进度

1、研究梳理燃气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备案材料，对同一事项形成全市统一收件标准，对标优秀省市政务服务工作，扫清燃气工程项目报建“绊脚石”，加快市政燃气工程项目建设速度。

2、优化用气报装手续，提高燃气报装效率。进一步精简燃气报装流程，压减办理环节和申请材料，规范前置手续办理标准和时限；全面推进供气服务进驻政务服务中心，供气企业可随时收件，及时处理用气报装。要求燃气经营企业编制报装及通气环节涉及流程、时限和收费标准相关工作指引，派发给报

装客户，并在客户中心显眼位置进行公示宣传。

3、简化施工报建流程，加快工程建设。印发《关于加快提升中山市居民使用管道天然气比例工作的通知》及《关于加快推进液化石油气瓶组站小区改用管道天然气的通知》等文件，全力推进全市管道天然气建设及液化气瓶组站小区改用管道天然气工作。目前我市天然气管道挖掘工程已取消收取城市道路临时占用和挖掘修复费。

（六）积极引导和推进旧楼居民使用管道燃气

1、组织管道燃气经营企业安排专职人员分批分组至各个未达成通气意向的老旧小区进行民意调查，配合社区人员为居民进行答疑解惑，向用户详细讲解各项费用明细及费用对比，让未曾使用管道天然气的市民更了解这个经济、清洁的能源。采取赠送气费、炉具以旧换新、军烈属和困难家庭减免工程费等措施鼓励居民报装，形成全社会共同监督燃气经营企业各项行为的氛围。

2、督促城镇燃气经营企业提升服务水平。一是加强培训，提高服务人员整体素质。要求燃气经营企业树立良好的服务意识，加强对企业员工的服务培训工作，增强社会责任感，减少客户投诉，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二是完善燃气服务软硬件设施，优化客服服务环境。要求燃气经营企业不断改善服务条件，依托服务网站及微信公众号等逐步实现服务手段科技化、电子化和网络化，为客户提供更加便捷的服务。三是增加工作透明度，完善服务流程。将企业服务项目、办事依据、办

事程序、收费标准等内容在企业客服中心显著位置公开，通过增加工作透明度接受社会 and 用户监督。四是要求管道燃气经营企业通过自媒体等对管道燃气的安全进行宣传及推广活动，促进更多市民认识管道天然气的好处，同时消除人们对使用管道天然气的顾虑，真正接纳管道天然气，从而提高管道天然气的报装率增加市民报装使用天然气的积极性。

通过以上措施，我局相信在未来的几年，我市加快推动老旧小区天然气改造工作会有较好的发展势头。

诚挚感谢你们对推动老旧小区天然气改造工作的关心支持。专此函复。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10月14日



(联系人：李丽；电话：88887875)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市政府办公室，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市城市更新局。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0年10月14日印发